涪江水路运输需求及经济性分析研究

询价文件

|  |  |
| --- | --- |
|  |  |
| 发包人： | 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

2023年10月

目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1](#_Toc52097499)

[1.询价条件 1](#_Toc52097500)

[2.项目概况、目的与询价工作范围 1](#_Toc52097501)

[3.报价人资格要求 2](#_Toc52097502)

[4.报价文件的递交 2](#_Toc52097503)

[5.发布公告的媒介 3](#_Toc52097504)

[6.联系方式 3](#_Toc52097506)

[7.监督部门 3](#_Toc52097507)

第二章 报价文件要求与评审办法 4

1.报价文件要求 4

2.评审办法 4

第一章 询价公告

涪江水路运输需求及经济性分析研究

询价公告

## 1.询价条件

本项目 涪江水路运输需求及经济性分析研究报告编制 已具备发包条件，发包人为\_\_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涪江智能美丽航道建设实际工作需要，现计划对 涪江水路运输需求及经济性研究分析研究报告编制 采取高速集团官网公开询价方式确定服务单位。

## 2.项目概况、目的与询价工作范围

2.1项目地址

涪江重庆段（潼南区、铜梁区、合川区）

2.2研究目的

1.为航发集团推进涪江渭沱船闸扩能升级改造工程提供决策支撑。

2.为航发集团谋划綦江、大宁河等支流航道建设提供经验借鉴。

3.为航发集团拓展支流港口、水上服务区等业务提供参考依据。

2.3本次询价项目最高限价金额：\_49\_万元。

2.4询价范围：

1.本次项目为涪江水路运输需求及经济性分析研究询价。

2.工作研究内容：

（1）发展基础

从航道条件、船闸能力、港口设施、船舶运力、腹地范围、货类结构等方面，梳理涪江水运发展现状、问题等。

（2）形势分析

从国家战略、区域发展、城市建设、经济产业、行业发展等方面，分析涪江水运发展的形势要求、发展趋势、阶段特征等。

（3）需求预测

根据腹地经济社会、产业布局、资源开发、综合交通等现状及趋势，采用定性定量相结合、定量为主预测方法，对涪江水路运输需求总量，以及主要货类、主要区域等分类运输需求量及趋势变化进行预测。

（4）经济分析

根据涪江流域货物运物流现状，筛选典型线路、典型货类运输服务产品，从运输时间、运输成本等维度，对比分析不同运输方式、运输线路的经济性现状；综合考虑运输规模、运输距离、船舶吨级等因素变化，分析水运与铁路、公路等运输方式的比较优势与不足。

（5）相关建议

从企业规划、业务拓展、项目决策、政策争取等方面，提出相关工作建议。

全部成果形成报告需通过业主组织的专家评审。

3.本项目费用采取总价包干方式。在履行合同期间，询价人对因物价变动或其它因素而导致的人工、材料及其它费用的增加不予补偿；合同价不随政策性因素的变化而进行调整。供应商参考国家现行和其他的相关规定以及本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费用。

响应报价为完成采购范围确定的所有工作内容的全部费用。供应商为完成合同工作内容所需的人员费、交通费、差旅费、保险费、试验费、调研费、复印费、成果报告专家评审费（会议和专家咨询费用）、培训费、后续服务费、一切税费和公司取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等）等一切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承担，并包含在供应商的响应报价之内。

4.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28天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作为预付款；报告编制通过专家审查后，支付合同总价的50%；按照专家意见修改完善后后，再支付剩余合同总价的20%。

2.5工期

（1）2023年10月-11月，明确研究框架、主要内容，形成研究大纲及工作方案，完成项目开题。

（2）2023年11月-2023年12月，收集整理相关基础资料及数据，开展针对性市内外现场调研。

（3）2024年1月-2024年3月，形成研究报告初稿，适时进行补充调研，根据需要开展外部专家咨询。

（4）2024年4月-2024年5月，修改完善研究报告初稿，适时进行补充调研，形成研究报告中期送审稿。

（5）2024年6月-7月，修改完善研究报告送审稿，结题验收。

## 3.报价人资格要求

3.1本次询价报价人应同时满足下列资格条件：

（1）报价人为中国境内注册的独立法人企业。

（2）报价人具有以下全部资格：

①企业具有有效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多证合一的提供合并后的有效证件；

②报价人自2018年1月1日至报价截止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少完成过\_1\_个省级（或直辖市、自治区）及以上航道规划、航道评估、航运研究等类似项目业绩。

③拟派的项目负责人具备交通规划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注册咨询工程师资格。

3.2报价人没有被列入重庆高速公路集团有限公司黑名单。

3.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 4. 报价文件的递交

4.1报价文件递交地点：重庆市渝北区星光大道76号天王星B座23楼总工办。

4.2报价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_10\_月\_24\_日\_17时00分（北京时间，若截止时间至公告时间不满3个工作日，则截止时间顺延至公告后第二工作日17时00分）。

4.3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密封的报价文件，将予以拒收。

4.4采用邮寄等其他方式递交报价文件的，所有风险由报价人自行承担。

## 5.发布公告的媒介

5.1本次询价公告及结果公示将在重庆高速公路集团官方网站（http://www.cegc.com.cn/gw/newsInfoMenu.html?id=42&key=2）上发布。

5.2凡愿意参加的潜在报价人，从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报价递交截止时间前，在本项目公开询价公告中的获取方式（链接）自行下载。不管报价人是否下载，均视为已知晓公开询价文件的全部内容和有关事宜。本项目不需要报名，直接提交报价文件。

## 6.联系方式

询价人：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重庆市渝北区星光大道76号天王星B座23楼

联系人：邓老师

电 话：023-88734299

## 7.监督部门

监督部门：重庆航运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23-89076673

2023年10月19日

第二章 报价文件要求与评审办法

## 1.报价文件要求

1.1本项目总价最高限价为人民币肆拾玖万元整（￥490000元）。报价人的报价不得高于最高限价，否则其报价文件将被否决。其它要求详见报价表中的报价说明。

1.2报价文件装订采用A4纸幅面，正副本分开装订，封面注明正副本字样。

1.3报价文件正本1份，副本1份，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当副本与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1.4报价文件正副本一并装入封套中，密封完好并在封口处加盖报价人单位公章，否则其报价文件将被否决。封套上应注明：\_\_涪江水路运输需求及经济性分析研究 \_项目，报价文件在2023年10月24日17时 00 分前不得开启。

1.5 资格证明材料要求：

①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或多证合一证件复印件；

②业绩证明材料：合同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项目负责人需提供职称证、资格证书及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并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

## 2.评审办法

本项目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